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持有公司股份41,600,000股(占公司股本比例18.74%)的股东君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润投资”)计划在4月21日起15个交易日内减持股份的数量不超过4,340,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2,215,000股,具体情况详见该公告。

因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实施了2017年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君润投资作为公司股东的持股数量、减持股份数及减持价格区间相应调整。调整后,君润投资持有公司股份70,550,000股(占公司股本比例18.74%),计划在4月21日起15个交易日内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5,63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即不超过3,765,500股。

截至2018年8月15日,较上述预披露公告披露的股份减持时间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预披露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2018年8月15日,君润投资实施减持计划。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君润投资本次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规定。

2.君润投资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实际减持进展情况符合前述披露的减持计划,不存在差异情况。截至公告日,减持计划中的减持数量未实施,减持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公司将持续关注君润投资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督促君润投资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君润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说明》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6日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从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附:曲啸国先生简历

曲啸国,男,1970出生,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水晶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兼投融资总监,香港寿光地利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北京天乐联线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

曲啸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在江苏省苏州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策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从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附:曲啸国先生简历

曲啸国,男,1970出生,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水晶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兼投融资总监,香港寿光地利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北京天乐联线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

曲啸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在江苏省苏州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策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从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附:曲啸国先生简历

曲啸国,男,1970出生,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水晶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兼投融资总监,香港寿光地利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北京天乐联线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

曲啸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在江苏省苏州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策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从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附:曲啸国先生简历

曲啸国,男,1970出生,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水晶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兼投融资总监,香港寿光地利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北京天乐联线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

曲啸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在江苏省苏州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策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从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附:曲啸国先生简历

曲啸国,男,1970出生,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水晶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兼投融资总监,香港寿光地利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北京天乐联线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

曲啸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在江苏省苏州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策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从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附:曲啸国先生简历

曲啸国,男,1970出生,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水晶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兼投融资总监,香港寿光地利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北京天乐联线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

曲啸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在江苏省苏州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策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曲啸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从本届董事会结束,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六日

附:曲啸国先生简历

曲啸国,男,1970出生,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水晶石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兼投融资总监,香港寿光地利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北京天乐联线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要求。

曲啸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博信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或送达书面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15日上午在江苏省苏州市店口镇解放路386号二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张泉先生主持,会议在保障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决策